

# 4.4

## SATURDAY

### 約翰福音

#### 19:38-42

這些事過後，有一個亞利馬太人約瑟向彼拉多請求，准他把耶穌的身體領去。（約瑟是耶穌的門徒，只因怕猶太人的領袖，不敢公開。）彼拉多准了他的請求，約瑟就把耶穌的身體領去。那個先前曾在夜間來見耶穌的尼哥德慕跟約瑟一起去。他帶了沒藥和沉香混合的香料，約有三十公斤。兩個人用配著香料的麻紗把耶穌的身體裹好；這是猶太人安葬的規矩。（約19:38-40）

## 黑暗中發出公義宣告

亞利馬太人約瑟身為公會成員，尼哥德慕則是猶太人的官，他們因身分之故而一度隱藏自己，暗暗地跟隨耶穌。然而，就在耶穌受難被釘、眾門徒鳥獸散，大眾避之唯恐不及的至暗時刻，他們卻毅然決然地向羅馬巡撫彼拉多請求領回耶穌的遺體，展現了驚人的勇氣。因為這不只是處理殯葬事宜，更是立場的宣告。耶穌被帝國視為一名叛亂犯，為這樣的死刑犯送終，是極其挑戰權威的。

這讓人想起1980年2月28日，林義雄先生的家庭在情治單位嚴密監控下，所發生的謀殺案。當時的林宅成了眾人避之唯恐不及、令人感到震驚恐怖的禁地。然而，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卻在最敏感的時刻，毅然購下這處淌血的遺址，建立為義光教會。不僅是住宅轉換成教會，更是對暴力行為與不義政府的勇敢抵抗。

信仰不是在溫室裡禱告，而是在社會面對不公義時，勇於挺身為受難者「出錢、出力、出面」，如同在黑暗中發出公義的宣告。當我們以盼望來面對那令人恐懼的創傷，我們也將真正從暗處走出，成為耶穌的跟隨者。

與小組夥伴討論以下問題：

1. 生活中或社會上有沒有大家明知卻都不敢談的問題或現象？
2. 承上題，以信仰來反省，有沒有什麼是你能做的？

醫治人的上帝，求祢賜我勇氣，當看見不公義時，求祢領我挺身而出，分享祢的愛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